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中预计“2015 年 1-12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 -80%至-30%；2015 年 1-12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 371.2 万元至 1,299.19 万元。”

3.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0% — 30%	盈利：1,855.99 万元
	盈利：1,484.79 万元—2,412.79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主要是由于四季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的业绩较预期有较大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5 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8 日